

# 会计学堂

## www.acc5.com

直播课：2016年9月  
10大经典个税筹划案例 每周一节



黄扬易

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

曾就职财税咨询公司从事近十年财税咨询工作，主要从事财税培训、财税咨询、税务筹划、风险管理等服务，为近百家企业提供财税咨询服务

热门课程：《全面营改增政策解读及筹划分析》、《税务管理与筹划》、《企业日常税务风险管理》、《10大经典案例教你节约个税》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案例 1：某公司变相发放补贴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被查处（深圳地税）

**解决的疑惑：**

- ✓为什么多发 1 元会少拿几千元？
- ✓如何正确理解年终奖优惠政策一年只能用一次？
- ✓如何搭配年终奖和工资最为节税？

**实际应用：**利用年终奖优惠政策、合理搭配工资节税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深圳地税稽查案例

近日，深圳市地税局第三稽查局对某公司纳税情况实施稽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以费用报销的名义发放各类补贴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行为，最终依法责令其补扣缴个人所得税并处以罚款，补罚金额合计14万元。**

由于该案为高收入行业专项检查选案户，因此在税务稽查过程中，稽查人员将个人所得税的扣缴情况作为稽查重点。在调取了该公司稽查所属期内的账本、凭证、纳税资料之后，税务稽查人员发现该公司“管理费用”科目列支了洗理费、通讯费、清凉费、伙食费、过节费、旅游费等各种名目的费用，**出现频率较高，金额相对固定，合计列支费用达一百万元，有变相发放补贴的嫌疑。**经进一步核查相关记帐凭证，稽查人员发现记帐凭证后不仅附有电信定额发票、大型商超商品销售发票、旅游费发票等各类名目的发票，还附有明细发放清单，各种补贴以现金发放，员工人人有份。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深圳地税稽查案例

近日，深圳市地税局第三稽查局对某公司纳税情况实施稽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以费用报销的名义发放各类补贴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行为，最终依法责令其补扣缴个人所得税并处以罚款，补罚金额合计14万元。**

由于该案为高收入行业专项检查选案户，因此在税务稽查过程中，稽查人员将个人所得税的扣缴情况作为稽查重点。在调取了该公司稽查所属期内的账本、凭证、纳税资料之后，税务稽查人员发现该公司“管理费用”科目列支了洗理费、通讯费、清凉费、伙食费、过节费、旅游费等各种名目的费用，**出现频率较高，金额相对固定，合计列支费用达一百万元，有变相发放补贴的嫌疑。**经进一步核查相关记帐凭证，稽查人员发现记帐凭证后不仅附有电信定额发票、大型商超商品销售发票、旅游费发票等各类名目的发票，还附有明细发放清单，各种补贴以现金发放，员工人人有份。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深圳地税稽查案例

至此，企业以费用报销的名义发放补贴的事实已基本确定。随后，稽查人员对工资发放表及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表进行比对，证实该公司发放以上补贴未并入当月工资薪金计算个人所得税，造成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另外，该公司分两次发放年终奖，上半年发放一次，下半年发放一次。**根据税法规定，全年一次性奖金的计税办法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只能使用一次，因此按规定该公司只能选取其中一次发放的年终奖按全年一次性奖金申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另一次发放的年终奖应并入当月工资薪金按工资薪金所得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而该公司违反规定将两次发放的年终奖合并作为全年一次性奖金申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也造成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稽查人员就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向该公司财务人员进行了耐心细致的宣讲，最终，该公司财务人员承认了通过收集各类发票以费用报销的方式变相发放员工补贴的事实，也意识到由于对税法相关规定理解不到位，最终造成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违法结果。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税官说法

我国个人所得税法规定，工资薪金所得是指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而取得的工资、薪金、奖金、年终加薪、劳动分红、津贴、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在本案中，企业通过各种渠道取得发票以费用报销的形式套取现金，实际用于给员工发放补贴。这部分变相发放的补贴按规定属于工资薪金所得的一部分，但企业未将其并入员工当月工资薪金总额，少代扣代缴了个人所得税，违反了税法的相关规定。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税官说法

另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等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方法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5]9号）的规定，纳税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单独作为一个月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纳税，并且这种计税办法在一个纳税年度内每一个纳税人只允许采用一次。在日常工作中，税务部门发现，有不少企业误以为年终奖无论何时发放、分几次发放都可以合并作为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算个人所得税，只要保证一年只采用一次这种计税方法就行了。这是对相关规定的误读。在此税务部门提醒，个人所得税的征收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只有在同一个月份发放的、具有年终奖性质的收入才能合并作为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算个人所得税，并且全年一次性奖金的计税办法在一个纳税年度只能使用一次，在不同月份再次发放的年终奖应并入发放当月的工资按工资薪金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因此，从合理节税的角度出发，企业应尽量将年终奖放在同一个月份发放，避免分批发放而造成无法充分享受国家给予纳税人的政策红利。





黄扬易

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税方法

年终奖为什么有雷区

如何理解一年只能用一次

均衡年终奖、工资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工资高于3500元

例：逗逗的年终奖金为24000元，当月工资为5000元。

✓以24000除以12，其商数2000对应的适用税率为10%，速算扣除数为105。

✓年终奖金应纳税额为： $24000 \times 10\% - 105 = 2295$ (元)，当月工资、薪金所得应纳税额= $(5000 - 3500) \times 10\% - 105 = 45$ (元)，逗逗当月共计应纳个税= $2295 + 45 = 2340$ (元)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工资低于3500元

例：逗逗的年终奖金为10000元，当月工资为3000元。

✓ $(10000+3000)-3500=9500$ ，以9500除以12，其商数791.66 对应的适用税率为3%

✓年终奖应纳税额为： $9500 \times 3\% = 285$ (元) 当月工资所得由于低于3500元的费用扣除标准，不再缴纳个税。逗逗当月共计应纳个税285元。



黄扬易

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税方法

年终奖为什么有雷区

如何理解一年只能用一次

均衡年终奖、工资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只有1个速算扣除数

●多发一元年终奖，少拿几千元，出现该情况是个税的七级累进税率及年终奖的特殊计算方法所致，多交的税，约等于年终奖少扣除的11个速算扣除数。

应纳税额=雇员当月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应纳税额=(雇员当月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雇员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与费用扣除额的差额)×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先看看七级累进税率，大家可以看到，1500适用3%、1501适用10%；4500适用10%，4501适用20%。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税率表

级数	含税级距	不含税级距	税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1,500元的	不超1455元的	3	0
2	超过1,500元至4,500元的部分	超过1455元至4155元的部分	10	105
3	超过4,500元至9,000元的部分	超过4155元至7755元的部分	20	555
4	超过9,000元至35,000元的部分	超过7755元至27255元的部分	25	1,005
5	超过35,000元至55,000元的部分	超27255元至41255元的部分	30	2,755
6	超过55,000元至80,000元的部分	超41255元至57505元的部分	35	5,505
7	超过80,000元的部分	超57505元的部分	45	13,505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为什么出现雷区？

◆计算年终奖时，就是先以年终奖除以12个月，套用相应税率，再减去1个速算扣除数得出个税。如年终奖18000元， $18000/12=1500$ ，适用3%的税率，年终奖个税= $18000*3\%-0=540$ 元，18001元呢？ $18000/12>1500$ ，适用10%的税率，年终奖个税= $18001*10\%-105=1695.1$ ，所以会出现年终奖18000元，到手17460元，年终奖18001元，到手只有16305.9元的情况。

◆为什么不会出现月度工资越高，到手越少的情况呢？

◆因为月度工资有速算扣除数，每上升一个级别，有1个对应的速算扣除数可以扣除，年终奖不一样，他适用高一级别税率之后，类似于按月计算个税\*12，但能扣除的扣除数只有1个，即18001能够扣除的速算扣除数是105，而不是 $12*105=1260$ ，雷区就在于这11个速算扣除数，18001比18000少拿的钱约等于 $105*11=1155$ 。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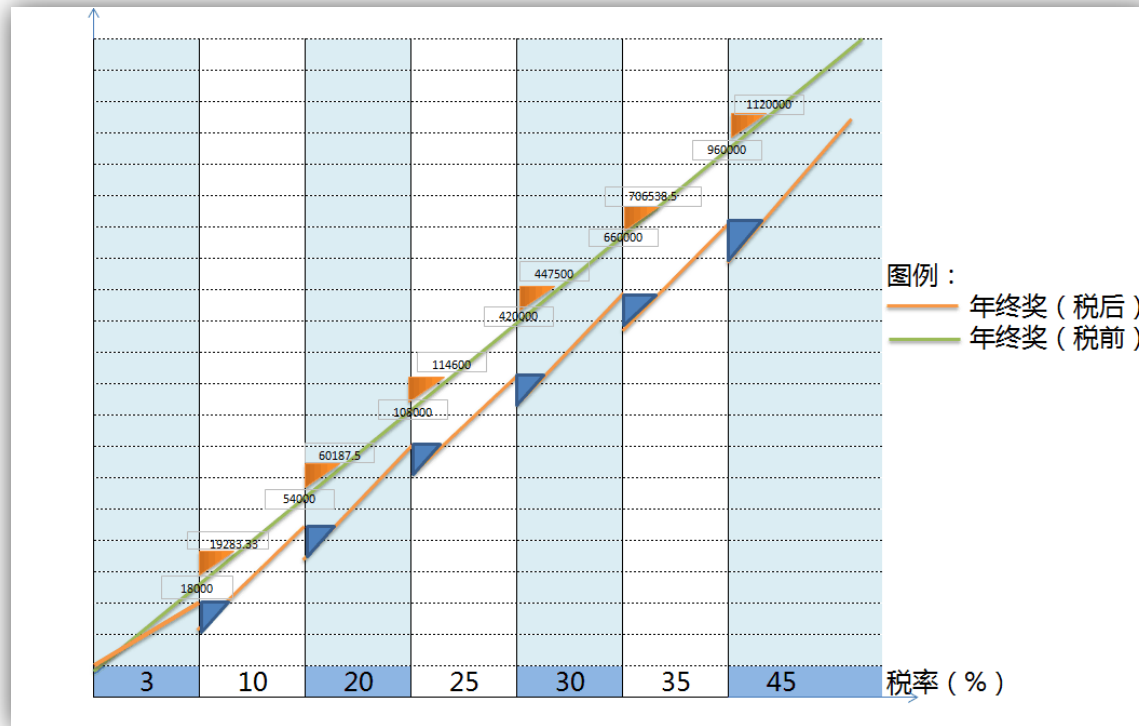
## 应用：避开雷区

级数	全月含税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	速算扣 除数	年终奖(税前)		年终奖(税后)		平衡点 (税前)	年终奖雷区(税前)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1	不超过1500元的	3	0	0.00	18,000.00	0.00	17,460.00			
2	超过1500~4500元的部分	10	105	18,000.00	54,000.00	16,305.00	48,705.00	19,283.33	18,000.00	19,283.33
3	超过4500~9000元的部分	20	555	54,000.00	108,000.00	43,755.00	86,955.00	60,187.50	54,000.00	60,187.50
4	超过9000~35000的部分	25	1005	108,000.00	420,000.00	82,005.00	316,005.00	114,600.00	108,000.00	114,600.00
5	超过35000~55000的部分	30	2755	420,000.00	660,000.00	296,755.00	464,755.00	447,500.00	420,000.00	447,500.00
6	超过55000~80000元的部分	35	5505	660,000.00	960,000.00	434,505.00	629,505.00	706,538.46	660,000.00	706,538.46
7	超过80000元的部分	45	13505	960,000.00	-	541,505.00	-	1,120,000.00	960,000.00	1,120,000.00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应用：避开雷区





黄扬易

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税方法

年终奖为什么有雷区

如何理解一年只能用一次

均衡年终奖、工资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穗地税发[2006]84号

- ◆纳税人在一个月度内分次取得属于全年一次性奖金性质的收入，以一个月为一次，可以将其合并后单独作为一个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纳税；
- ◆纳税人在一个年度内不同月份分次取得属于本年度和上年度（或下年度）全年一次性奖金性质的收入，也只允许选择其中一次单独作为一个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纳税。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正确理解分次

- ◆ “在一个纳税年度”指的是所属期，而不是看你的申报时间。如你2014年度的年终奖在2015年度2月发放，已按优惠政策操作，当时申报的是2014年度全年一次性奖金，2015年12月，公司改变策略，提前发放2015年度的年终奖，同样可以按全年一次性奖金申报个税，因为这是2015年度的年终奖金，实际并不会按广州地税（穗地税发[2006]84号）的规定操作；
- ◆ “一次”是个人一次，不是整个公司必须统一发放一次。个人所得税申报是以个人为主体进行申报，每个年度申报一次，系统会记录并控制。同一家企业，可以财务部2月发年终奖、销售部4月发年终奖，不影响年终奖个税政策的应用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正确理解分次

- ◆ “一年一次” 只针对全年一次性奖金，对于其他参照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算个税的，不影响年终奖的计算，例如企业向员工低价售房（财税[2007]13号）、公司雇员以非上市公司股票期权形式取得的工资薪金所得（国税函〔2007〕1030号）等；
- ◆ 正确理解分次。2015年度年终奖金，公司的制度规定，2016年2月只先发40%、另外60%在2016年4月发放，可以一次100%申报个人所得税，不属于两次发放年终奖，但如果是上半年、下半年分别依据当时的业绩计算发放奖金，属于两次发放奖金，只能使用一次优惠。



黄扬易

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税方法

年终奖为什么有雷区

如何理解一年只能用一次

均衡年终奖、工资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利用年终奖政策对比

## 无年终奖政策

年薪	月薪	年终奖	个税	税负率
100,000.00	8,333.00	-	4,032.00	4.03%
200,000.00	16,667.00	-	26,170.00	13.08%
300,000.00	25,000.00	-	51,170.00	17.06%
500,000.00	41,667.00	-	102,816.00	20.56%

## 合理搭配年终奖政策与工资

年薪	月薪	年终奖	个税	税负率
100,000.00	6,833.00	18,000.00	2,772.00	2.77%
200,000.00	12,167.00	54,000.00	18,419.00	9.21%
300,000.00	16,000.00	108,000.00	45,215.00	15.07%
500,000.00	32,667.00	108,000.00	95,215.00	19.04%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利用年终奖政策对比

## ◆工资VS年终奖

年终奖18000,3% ; 年终奖54000 , 9.81%。

工资 : 5000,3% ; 8000,10% ; 12500,20% ; 38500 , 25% ; 58500,30%

## ◆利润VS年终奖

年终奖18000,3% ; 年终奖54000 , 9.81%。

企业分红 :  $25\% + (1 - 25\%) * 20\% = 40\%$  ;  $15\% + (1 - 15\%) * 20\% = 32\%$  ;  $15\% + 0 = 15\%$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应用总结

- ◆合理搭配工资、年终奖
- ◆设置年终奖时，应避免雷区
- ◆正确理解分次，避免被税局要求补税
- ◆年终奖不一定最节税，分红、离职补偿有时更优惠
- ◆各企业结合自身情况选择合适的方式

## 1、巧用年终奖政策节税

## 直播互动、讨论

- 1、学员提问
- 2、老师学员互动

谢谢观看  
THANK YOU